

标段编号：44030420230021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19日



目录

一、企业业绩..... 3

1.1 五年内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3

 1.1.1 汕尾理工学院项目非启动区园林绿化专业分包工程..... 4

 1.1.2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 标段）
 13

 1.1.3 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30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41

2.1 项目经理简历表..... 41

 2.1.1 资格证明..... 42

 2.1.1 业绩证明..... 48

2.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71

 2.2.1 资格证明..... 72

 2.2.1 业绩证明..... 75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104

四、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127



资信标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从2021年1月1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体现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的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
2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从2021年1月1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各2项，若所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都超过2项，统计时只计取各自前2项业绩）。注：1、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团队人员配备表、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可提供施工许可证明文件。
3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不评审）	需提供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扫描件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网上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注：如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需体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数量。
4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格式自拟（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注：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原件扫描件。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企业业绩

1.1 五年内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发包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竣工验收 时间	备注
1	汕尾理工学院项目非启动区园林绿化专业分包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3580.39	2022.10.26	至今	在建
2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标段）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872.93	2021.12.4	2022.8.29	市金奖
3	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27.07	2023.12.15	2024.6.30	已完工



1.1.1 汕尾理工学院项目非启动区园林绿化专业分包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我公司组织的“汕尾理工学院一期项目管理、勘察、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非启动区园建绿化工程”的招标工作，经我司综合评审决定，选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相关约定及要求如下：

- 1、 中标额：35803932.89 元，清单外变更下浮率 15.3%。
- 2、 合同工期：具体以项目部通知为准。
- 3、 付款条件：每月应支付价款为审批后上月已完工程量的 80%；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到本分包工程总造价的 90%；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到本分包工程竣工结算额的 97%；剩余的竣工结算金额的 3%为质量保修金，按照质量保修金的相应条款支付。

其余约定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合同附件及过程澄清资料。

请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我司广东分公司商务管理部联系，商洽合同签订事宜，并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完成签订，如超出该时限，我司将保留更换中标单位的权利。



以下为中标人确认回执栏

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贵司关于“汕尾理工学院一期项目管理、勘察、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非启动区园建绿化工程”中标通知书所述全部内容，并承诺按贵公司之具体要求进行工程实施。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司签章：



(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ZJKG/HN/2020-032/FBHT/083

汕尾理工学院项目非启动区园林绿化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 _____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分 包 人: _____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深圳市南山区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 2022年10月26日 _____



CSCEC

中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汕尾理工学院项目非启动区园林绿化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汕尾市马官街道，G15 沈海高速马官街道长沙湾高速收费站出入口前方 200 米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1、承包范围：汕尾理工学院项目非启动区园林绿化专业分包工程。

2、承包施工内容：承包范围内的园林绿化专业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电气照明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校园内非启动区场内种植土回填、土工布铺设、植草皮、栽植乔木、栽植灌木、散布鹅卵石、预埋各类排水管、预埋各类电线、园路及铺装工程、停车位铺装工程、台阶施工、斜坡绿化、庭院工程、驳岸铺装工程、木栈桥及廊架工程、排盐碱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园林配套电气工程及给排水工程等工作，包开挖、包燃油、包运费、包垃圾弃置费、包各类政府规费支出，以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所有工作一切费用。过程中施工资料编制报审并保证顺利移交等，以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工作范围须参阅施工设计图纸、中标通知书、在招标期间的文函、合同相关条款，以图纸及招标人审批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所需的在上述内容中遗漏的工作，并且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及中标人的履约情况对中标人的承包范围作出调整(包括根据工期计划重新划分区域及增减部分工作内容)，投标人不能因此而提出任何经济索赔。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



CSCEC

中建

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单价合同。本工程的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据实结算。各投标单位需根据企业自身的管理水平、结合当地对余泥渣土的管理办法、环境保护要求等综合考虑清单报价，中标后，该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

下浮率合同。清单外下浮率 15.3%，（在业主下浮率 8.51% 的基础上再下浮），对于清单规定以外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变更签证，采取定额下浮的形式进行报价。清单外的结算金额=对应施工范围内建设方和招标人的结算价(下浮前) * (1-8.51%-15.3%) - 水电费 - 相关的扣罚款；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捌拾万零叁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玖分（¥ 35803932.89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捌拾肆万柒仟陆佰肆拾肆元捌角伍分（¥ 32847644.85 元），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伍万陆仟贰佰捌拾捌元零角肆分（¥ 2956288.04 元）。其中人工费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 / %，即人民币（大写） / （¥ / 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CSCEC

中建

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及招标清单内各项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包括车辆进出场清洗措施的费用、机械进出场费、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临水临电费、临时道路及修理费、临时降排水费、安全施工费、扬尘污染防治费、夜间施工措施费、雨季施工措施费)、其它项目费用(包括机械停滞费、窝工费、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扰民及周边关系协调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风险费用等。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CSCEC

中建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 1.5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1.5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最终结算价* 1.5 %）*（1+ 9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 日；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0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10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

市级优质工程奖；

省级优质工程奖；



CSCEC

中建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

其它 本工程确保达到省优市优工程, 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市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省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国家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其它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争创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五、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 且互为说明, 若出现含糊和/或歧义时, 应按以下先后次序作出解释。甲方有权就某项文件中含糊或歧义的内容作出解释和校正, 且此类解释和校正文件具有优先解释效力。

- (1) 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本合同专用条件的补充条款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及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中标通知书 (如有)
- (7)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本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图纸
- (10) 工程量清单
- (1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CSCEC

中建

上述文件按“前优于后”的顺序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和/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类文件的签署生效时间按“后优于前”的顺序进行解释。对于同一类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1.2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 标段）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JG/HN/2020-038/FBHT/046-1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 标段）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 2021 年 12 月 4 日





中建

CSCEC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 甲方)
 法定代表人： 王宏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
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温暖玲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 99 号 40 栋四层 401-404
 资质证书号码： D344081069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1 年 2 月，有效期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7451763184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 安许证字【2020】025071 延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 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以北、外环高速以西，黄竹坑水库以东，长坑水库以南的区域。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本着资源化、低碳、环保施工和设计的原则，以生物炭复合材料为核心技术进行应用服务，分包人完成经承包人及业主确认下发的关于坪地高中国园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绿植工程及景观安装工程，包括绿植、种植土回填、景观电气系统、景观给排水系统、室外道路（不含沥青道路）基层及面层铺装、铁门、围挡等绿化、园建工程有关所有施工内容。具体详见“界面划分表”

本分包工程标段划分如下：按 2 个标段进行施工，其中：

I 标段：包括 48 班+中轴线；

II 标段：包括 54 班+60 班。具体详见标段划分图。

分包人不得因承包人标段划分的调整而改变其净下浮率报价。其中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标 I 标段。

(2) 负责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 标段）检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检测、产品检测以及第三方检测配合）、验收及保修，负责和主导施工图深化设计图纸的绘制以及周边建筑物保护等。

(3) 负责上述绿化及广场景观专业分包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含图纸优化）、负责施工图预算及竣工结算编制报送过程中配合工作。

(4) 承包人的招标文件（含清单、答疑、补遗等文件）叙述的所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以最终经业主及承包人审定确认下发图纸为准。以上工程承包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分包人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工程量清单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招标范围。分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承包人保留调整分包人施工范围的权利，分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5) 分包人不得拒绝承包人或建设单位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如分包人在工期、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项目管理等任何一方面不能满足承包人或建设单位相关要求的，承包人都有权保留调整分包人承包范围直至终止合同，分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赔偿要求。

(6) 合同规定由工程分包人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包括施工现场的情况分析、施工现场遇到的困难及应对困难所采取的方案、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



中建

CSCEC

以及设计变更,配合检测单位开展工作等),如工程分包人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要求完成,工程承包人即可安排其他单位完成,工程承包人因此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施工的费用)由工程分包人承担。

分包人应严格遵守发包人或承包人下发的工期指令,因分包人施工进度、质量等未能满足承包人要求,承包人可自行缩减分包人工程承包范围,或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分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必须无偿负责管理和配合,并承担此部分施工内容的缺陷保修责任,如承包人选择缩减或调整分包人工程承包范围并委托第三方施工时,因重新选择施工单位造成的费用增加和全部成本均由分包人承担,同时承包人将直接扣除分包人100万元合约罚款。

由于分包人原因造成逾期竣工应支付违约金,逾期罚款合同价款的1%/天。承包人有权利直接在应支付分包人的价款中扣除。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不超过合同价款的5%。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工程分包人缴纳的各种规费税费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由工程分包人向税务等部门缴纳以上各项及下属全部项目产生的费用已含合同价款内:

- ①施工区域场内场内施工环境已综合考虑,不予单独计量计价;
- ②施工过程中做好相关工作防止噪音污染及其他文明施工;
- ③大型机械进出场过程中,道路的保护措施及恢复;
- ④满足工期要求需比正常情况多投入的材料、劳动力、机具及其它措施;
- ⑤分包人已勘察现场,已充分考虑现场施工的复杂性及施工难度,以现场施工条件为由的一切索赔招标人均不予受理。
- ⑥现场垂直及水平运输由分包人自行解决。承包人如有塔吊、施工电梯,可供分包人使用。
- ⑦主要材料设备优先参考【本项目品牌参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库》(含补充)(更新至2020年08月底)A档标准】及技术参数等。其中工务署品牌库未包含的材料,优先考虑华润品牌库。涉及同一做法,为达到同一效果,各标段选用材料的品牌、材料选型、颜色、样式必须一致,进场后与承包人协商,报送建设单位审批。

在进行本承包工程之前,分在进行本承包工程之前,分包人已充分视察及

第3页,共112页



中建

CSCEC

了解施工现场环境、现场作业条件等等，并在报价之中充分考虑了上述因素的影响。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承包人以上述原因而提出的任何索赔将不会被接受。

(7) 二级箱以外电缆及电箱由分包单位自配管理，电箱电缆的安装及铺设；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日常维修（含由于冬、雨季施工雨水排放、淤泥清理措施费及人工降效）、成品保护等一切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作。现场各项管理费用，材料设备看护，垃圾清运至指定地点，机具养护及维修（分包方配备的），检验、试验、料具进出场及护送、后台加工及装卸车，工作面完成清扫后移交，竣工验收及交付工作（材料验收、工序验收、隐蔽验收、分项验收、竣工验收、完工交付（完工图纸及资料的整理、移交、归档））等本工程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算；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13.80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万零肆仟柒佰捌拾玖元肆角伍分（¥16004789.45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陆拾捌万叁仟贰佰玖拾叁元零柒分（¥14683293.07 元），增值税率为 9 %，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贰万壹仟肆佰玖拾陆元叁角捌分（¥1321496.38 元）。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 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中建

CSCEC

(2) 材料费：主材（钢筋、混凝土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 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 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 管理费：管理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 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 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 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资金占用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施工现场用水电：现场施工用水电费按最终分包人结算价款 1%扣除，由分包人承担。

2.5 除专业分包人自行购买的保险以外，工程承包人将按政府规定办理由工程承包人统一办理的相关保险，工程承包人办理后按专业分包人结算价款的 0.2%扣除。

2.6 分包人施工现场安全帽、安全带、反光衣由承包人指定样式，分包人自行购买。

2.7 现场临时设施：如需租用承包人临建设施办公和住宿则租赁费用为：现场办公室为 2500 元/间/月（含空调，包水电），现场工人宿舍为 1600 元/间/月（不含床架，含空调，包水电）。

2.8 本工程费用中已包含 5%作为安全文明施工专项基金，投标人需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投入满足承包人要求。

三、合同工期

第5页，共112页



中建

CSCEC

3.1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01 日；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04 月 30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1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

另，植物保活管护要求（从施工验收之日起，花草除外）：乙方配备充足的养护管理人员，对苗木在图纸规定的标准时间内进行精心保活管护。养护期应从第一株植物运到现场时开始，并持续到正式养护期开始后十二个月，或持续到最后审查批准时为止。养护期 12 个月，按照一级养护标准执行。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

- 市级优质工程奖；
- 省级优质工程奖；
-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
- 其它_____；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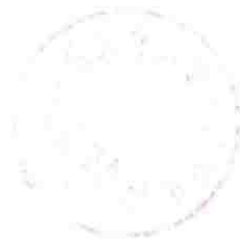


-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市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省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国家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_____；

五、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且互为说明，若出现含糊和/或歧义时，应按以下先后次序作出解释。甲方有权就某项文件中含糊或歧义的内容作出解释和校正，且此类解释和校正文件具有优先解释效力。

- 1、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件的补充条款
- 4、本合同专用条件及附件
- 5、本合同通用条件
- 6、中标通知书（如有）
- 7、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本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图纸
- 10、工程量清单
-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上述文件按“前优于后”的顺序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和/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类文件的签署生效时间按“后优于前”的顺序进行解释。对于同一类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中建

CSCEC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12 月 4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使甲方未明示授权的事项，除本公司书面形式予以追认外，均属无效，具体详见附件 3：《甲方项目经理部综合授权书》。

9.2 乙方项目经理（以附件乙方授权委托书为准）。

姓名：许玉聪 职称：高级园林工程师

乙方文件送达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 99 号 40 栋 4 层 401-404

电子邮箱：419165229@qq.com

指定接收人：邓清连 联系电话：18124196719

乙方在本合同中注明的指定接收人、接收地点、通讯地址或电子邮箱发生变动的，应当在实际变动前提前至少七天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否则甲方给乙方合同中约定的地址或电子邮箱发出的任何函件将视为乙方收到。甲方若使用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形式向乙方发送函件的，此数据电文进入乙方提供的电子邮箱运营商服务器即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关函件。

乙方需提交项目经理任命书及授权委托书，具体格式及任命、授权事项详见附件 4：《乙方项目经理任命书及授权委托书》。

10. 甲方义务：

10.7 甲方应完成下列工作：

双方约定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天内组织成乙方参加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图纸交底。

10.11 其它工作： /

11. 乙方的一般义务

11.6 乙方应完成的设计内容和提交时间： /

11.7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七 天内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交分包工程总体进度计划。乙方向甲方提交年度、季度、月度、周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的进度统计报表时间为：以承包人要求为准

11.8 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的时间：进场之日起一周内。

11.11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由乙方实施，全部费用已含于合同总价中。

11.13 双方约定乙方应做的其它工作：

11.13.1 现场管理必需达到国家及地方政府要求的相关文明施工规定,工程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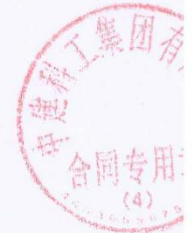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ZJKG/HN/2020-038/FBHT/046-1/BC-1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 (I 标段) 合同

补
充
协
议



中建

甲方: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标段）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编号为：ZJKG/HN/2020-038/FBHT/046-1《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标段）合同》（以下称“原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双方根据原合同，结合现场施工需要，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原合同中未尽事项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一、 签订补充协议原因：

为了确保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按照建设单位交付节点工期要求如期交付，将原属于II标段的的部分施工范围进行切分，交由I标段施工，导致I标段费用增加。

二、 承包范围、方式：

1、承包范围：坪地高中园 48 班全部及 54 班除 9 栋滴水线以内的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具体界面划分详“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切分方案”。

2、承包方式：下浮率为 14%，下浮基数为总包与建设单位确认的切分部分对应的工程结算总价 $A * (1 - 17.01\%)$ 。其余按原合同执行。

三、 承包内容：包括绿植、景观电气、景观给排水、室外铺装等，具体施工界面同原合同。

四、 补充协议价款：

本补充协议暂定含税价款为¥12,724,6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柒拾贰万肆仟陆佰元整，不含税金额为11,673,944.95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陆拾柒万叁仟玖佰肆拾肆元玖角伍分，税率为9%，税金为：1,050,655.05元，人民币（大写）：壹佰零伍万陆佰伍拾伍元零伍分。

本补充协议金额为暂定金额，最终结算金额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确认的新增部分（54班除9栋滴水线以内的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不含室外围墙等施工内容）对应的工程结算总价（相应部分的概算批复价款） $* (1 - 17.01\%) * (1 - 14\%)$ 进行调整和结算。



CSCEC

中建

- 五、 **工程款支付与结算：**进度款支付按原合同约定办理；最终结算除下浮率按14%执行外，其余结算等条款按原合同执行。
- 六、 **工程量计量计价规则：**按原合同约定办理。
- 七、 **工期要求：**按原合同约定办理。
- 八、 **其他：**
 - 1. 本协议未涉及内容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
 - 2. 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原合同所有条款完全继续有效。
 - 3. 乙方应按要求执行本协议及原合同的所有条款。若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 4. 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 5.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保修期满、结清工程尾款后自动失效。

(此页无正文)

甲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
38层3801

签订日期：2022年7月21日



验收报告

分包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标段）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以北、外环高速以西。
施工内容	主要包括绿植、种植土回填、景观电气系统，景观给排水系统、室外道路（不含沥青道路）基层及面层铺装、铁门、围挡等绿化、园建工程有关所有施工内容。	造价（万元）	2872.938945
开工/复工日期	2021年12月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8月29日
发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CYLZ.粤.0075.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D344081069
验收内容	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标段），主要包括绿植、种植土回填、景观电气系统，景观给排水系统、室外道路（不含沥青道路）基层及面层铺装、铁门、围挡等绿化、园建工程有关所有施工内容。		
竣工验收结论	已按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全部完成，验收合格。		
发包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分包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2.8.29		日期: 2022.8.29



验收参与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备注
中建科工	王群浩		
.....	王书华	项目经理	
'' '' '' ''	白亮	技术负责人	
'' '' '' ''	吕泽盛		
'' '' '' ''	陈永平	工长	
'' '' '' ''	夏维扬	质量负责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钟秋	项目总指挥	
---	许玉聪	项目经理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许振才	技术负责人	
-----	邓增连	商务经理	
.....	温兴恩	质检负责人	
--- '' '' ''	叶冠清	质检员	
.....	陈业群	预算员	
-----	谢梓年	安全负责人	



获奖证明

证书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及广场景观工程（I标段）”被评为2023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类）金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1.1.3 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G1100000175147586001001

标段名称： 太子湾片区市政与宗地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太子湾片区市政与宗地景观提升改造项目一期-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招标单位：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 26270752.42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3-10-12 09:3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网 发布招标公告，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日期：2023-12-01

查验码：8950462604471986

查验网址：<https://dzzb.ciesco.com.cn>



施工合同

此文本为电子签章版

校验人: 2023年12月15日

合同编号: SZH-20180111-01.20180111011-sg.03-0001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3版）

工程名称: 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发 包 人: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 12月 15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蛇口南山区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蛇口太子湾片区，施工范围包含居海路（港湾大道至滨海公园）、汇海路（商海路至乐海路）、乐海路（太子湾大道至海运路）、海运路（商海路至乐海路）、商海路（港湾大道至汇海路、海运路至太子湾大道）、望海路、源海路等道路景观工程的施工。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图包含的原有路面、路缘石、人行道铺装、绿化带地被、自行车道等拆除，原有乔木迁移；新建人行道基础、铺装、自行车道、自行车停车位、路缘石、垃圾箱、成品座椅、海绵城市、给排水及照明管线预埋等，以及绿化带中所有大小乔木、灌木及草皮等绿化的种植、养护，乔木支撑防护等；施工范围内的材料运输、运输损耗、包装、装卸、堆放、制作、现场安装、成品保护、各项税费、管理费、保修期维修、竣工图纸、施工档案等。

以上工程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承包人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招标答疑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工程范围。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24,101,607.72元（大写：贰仟肆佰壹拾万壹仟陆佰零柒元柒角贰分），增值税：2,169,144.70元（大写：贰佰壹拾陆万玖仟壹佰肆拾肆元柒角），增值税率：9%，含税价：26,270,752.42元（大写：贰仟陆佰贰拾柒万零柒佰伍拾贰元肆角贰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0日，竣工日期：2024年8月9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3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 or 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12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合同附件：

- 附件1：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2：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 附件3：工程现场签证单
- 附件4：价格确认通知书
- 附件5：材料设备品牌表
- 附件6：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 附件7：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 附件8：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附件9：图纸目录
- 附件10：合同清单
- 附件11：技术标准和要求
- 附件12：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 附件13：界面划分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0楼	



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02月28日

发出日期： 2025年02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太子湾片区市政三期二标及一期二标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人行道基础铺装、基础设施安装、绿化种植、给排水管线预埋24000m ²	工程造价（万元）	2627.07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5年2月28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华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宏瑞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海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规范。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规范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02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2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11.28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2.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陈振鹏	性别	男	年龄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园林初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428198411033314	手机号码	18675891169
参加工作时间	200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粤 2442021202208592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120220859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深业明宏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业云筑项目（二期）景观工程	459.52 万元	2023.7.25-2023.11.29	已完	优
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项目景观提升工程	1361.67 万元	2024.9.22-2025.5.25	已完	优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1.1 资格证明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教育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振鹏

身份证号：36042819841103331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604834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
01日-2026年0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振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11-03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208592

聘用企业：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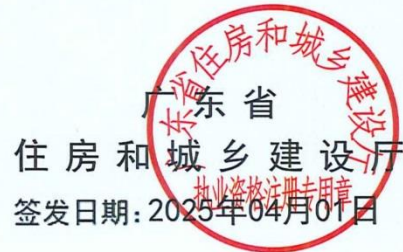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4-01至2028-03-31）



陈振鹏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4月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6696

姓名:陈振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11月0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0月20日

有效期:2025年08月18日 至 2028年10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振鹏 社保电脑号：635563738 身份证号号码：360428198411033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10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60025106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5106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9.8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510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510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510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510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510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510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510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5.78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510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5.78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510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510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510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510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10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10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10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10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10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10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10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10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510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510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510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510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65.05	10068.16			11438.14	4315.1			959.86			376.36	398.08		173.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db9744c2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10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1.1 业绩证明

深业云筑项目（二期）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9-70-03-719742003001

标段名称：深业云筑项目（二期）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业明宏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59.523392万元

中标工期：6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振鹏



本工程于 2023-05-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10

查验码: 484979928425986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业云筑项目(二期)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南环大道与长春路交叉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业明宏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

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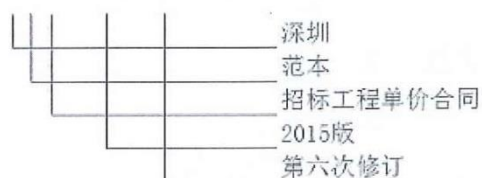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 即 2015 版第六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业明宏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业云筑项目(二期)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南环大道与长春路交叉口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030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二期北面为悦居路,南面为芳园路,东面为悦学路,西面为悦安路,用地面积约 1.85 万 m^2 ,总建筑面积约 13.18 万 m^2 。由 5 栋住宅塔楼组成。塔楼高度约为 99m。业态为商品房、沿街商铺及公用配套设施(住宅物业服务用房、商业服务用房、便民服务站、社区管理用房、警务室、公交场站)等。框支剪力墙结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65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35 %。

二、工程承包范围

见商务条款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景观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肆佰伍拾玖万伍仟贰佰叁拾叁元玖角贰分 (¥ 4595233.92 元)；增值税税率 9 %，不含税总价¥ 4215810.94 元，税额¥ 379422.9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万陆仟柒佰柒拾肆元陆角玖分 (¥ 86774.6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



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
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1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光明科技园 A6 栋 5A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且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到账或甲方收到乙方等额履
约银行保函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肆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763184

地址: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
区大新路 198 号创新大厦 B 栋 2201、220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温暖玲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86681118、18124196719

传真:

传真: 0755-8325312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419165229@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湾支行

账号:

账号: 000259404631



李明



工程竣工报验单

GD-B1-2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业云筑二期 (A626-0181) 项目主体工程								
<p>致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深业云筑二期 (A626-0181) 项目主体工程-景观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data-bbox="646 739 973 952" style="border: 2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p> <p>陈振鹏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p> <p>粤2442021202208592(00)</p> <p>市政</p> <p>2025.03.24</p> <p>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p> </div> <div data-bbox="1013 705 1260 952"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p> <p>项目经理部</p> <p>陈振鹏</p> </div> </div> <p>项目负责人: <u>陈振鹏</u></p> <p>日期: <u>2023</u>年<u>11</u>月<u>30</u>日</p>									
<p>审查意见:</p> <p>经验收, 该工程</p>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 none;"> <tr> <td style="width: 50%;">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符合</td> <td style="width: 50%;"><input type="checkbox"/>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td> </tr> <tr> <td>2.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符合</td> <td><input type="checkbox"/>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td> </tr> <tr> <td>3.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不符合</td> <td><input type="checkbox"/>设计文件要求;</td> </tr> <tr> <td>4.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符合</td> <td><input type="checkbox"/>施工合同要求;</td> </tr> </table> <p>综上所述, 该工程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可以 / <input type="checkbox"/>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data-bbox="678 1299 949 1489" style="border: 2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韩贤文</p> <p>注册号 42007826</p> <p>有效期 2026.01.02</p> <p>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p> </div> <div data-bbox="1013 1265 1268 1489"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p> <p>韩贤文</p> </div> </div> <p>监理单位(项目章) 监理工程师: <u>韩贤文</u></p> <p>日期: <u>2023</u>年<u>11</u>月<u>30</u>日</p>		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合同要求;
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合同要求;								
<p>审查意见:</p> <p><u>合格, 同意验收</u></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data-bbox="877 1612 1061 1646">建设单位(项目章)</div> <div data-bbox="1021 1556 1284 1803"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深业云筑二期</p> </div> </div> <p>项目负责人: <u>李明</u></p> <p>日期: <u>2023</u>年<u>11</u>月<u>30</u>日</p>									



GD-B1-226

分包及零星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单位：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业云筑项目（二期）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光明新区信义城B5区城市更新项目-460561-2023-0082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合同造价	4595233.92元	保修期限	2年
工程内容	深业云筑项目（二期）景观工程图纸设计的红线内园建、给排水、电气、绿化。		
验收意见	现场工程已按合同约定标准完成，验收合格。 陈振鹏、胡李		
质量鉴定	合格		
验收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物业/监理（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注：1、本验收证明书三方签章后即可生效；

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项目景观提升工程

合同编号:

SZH-TZWDY0304.001-sg.03-0010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3版）

工程名称：太子湾 DY03-04 泓玺大厦项目景观提升工程

发 包 人：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9 月 17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第 1 页 共 197 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DY03-04泓玺大厦项目景观提升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3-04泓玺大厦项目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太子湾DY03-04泓玺大厦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2858平方米室外首层景观本次施工面积约8000平方米，屋顶花园景观面积为2000平方米。泓玺大厦项目北侧紧邻2号线蛇口港地铁站，南侧为望海路，西侧为太子湾大道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太子湾DY03-04/05地块景观提升工程招标文件（包括标前答疑、补遗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和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平整、土方工程、挡土墙、广场、园路、平台、花池、水景、固定家具、装饰井盖、栏杆、滑板公园、宠物公园、屋顶花园等结构及饰面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照明工程及其他景观构筑物的建造装修等，以及范围内所有大小乔木、灌木及草皮等绿化的种植、养护，乔木支撑防护等。施工范围内的材料运输、运输损耗、包装、装卸、堆放、制作、现场安装、成品保护、各项税费、管理费、保修期维修、竣工图纸、施工档案等。具体如下：—

土方开挖（施工开挖至施工图要求标高，包含管沟土方开挖）；绿化区域堆坡及地形塑造为景观单位种植土回填范围，

支护桩及冠梁的局部破除及外运（施工影响范围内，如有）；

场地平整、夯实、种植土回填及微地形塑造；

[√]车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道路铺装、沥青道路、消防车道、道牙及其它工程等）；

[√]人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特色铺地、入口地面铺地、木平台、汀步石步道、硬质广场、竹木平台及其它工程等）；

[√]地界围篱工程（包括围墙、栏杆等）；

[√]附属构筑物及小品工程（包括入口保安亭、亭子、采光井栏杆、采光井下树池及地上树池、车库坡道廊架、景墙、石座墙、散铺卵石、园路、曲状木平台、车挡石及其它小品工程等）；

[√]挡土墙及其饰面工程（如有）；

[√]与主体结构相连的室外台阶、无障碍通道，面层及结构台阶栏杆等由总平单位施工，结构由总包施工。

[×]负责出车库坡道墙面装饰、栏杆等施工；

[√]总平地面铺装施工至车库坡道顶截水沟（含盖板）；

[√]外立面装饰与总平交界部位的收边收口均由总平单位负责；

[√]水景工程(含水景结构、防水及保护层、相关管井及水景设备、饰面工程等)；

[×]泳池范围：泳池设备及设备所需管网由泳池专业单位施工；本工程图纸中包含的泳池主体结构按现状移交，未完成的工程内容以及部分泳池周边结构、其他泳池相关内容属于总平范围。

[√]防水：建筑防水由总包按建筑施工图施工，总平后砌花池超过建筑防水上翻以上部分由总平负责防水施工；

[√]室外园林园建和绿化给水系统，室外水景给水及水景设备（按施工图）、包括园林给水接表以及管道、阀部件、阀门井、水景设备；总承包单位、消防单位施工与总平绿化施工单位界面切分；总平绿化施工单位完成总平绿化工程项目园林水表及水表各阀件安装，总包单位完成雨水回用设施并预留园林接水点阀门，园林施工单位从预留阀门处开始接驳园林给水系统。园林室外给排水工程过程中土方挖掘恢复，以及可能遇到的原基坑支护及冠梁的破除及外运等工作；

[√]室外排水工程：一级管网及雨水收集池由总包施工外，各种管线，包括排水构筑物（含海绵城市的设施，如有）、园林排水接驳雨水收集池、雨水口、排水沟和相应的井、承重井盖及其上的装饰井盖（装饰井盖要求加标识）。

[×]海绵城市工程：总平单位根据海绵城市专项设计完成相关内容施工，并且负责本项目海绵城市的报验等各种手续。

[√]室外电气预埋工程：

包括户外背景音乐的线管敷设（管内穿铁丝）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室外发光标识、雕塑、设施器材及其他设备的电源线管及电线电缆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孔洞预留预埋、电缆井、过线井、检查井、井盖等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详见招标图纸。

[√]室外电气工程：景观照明及室外照明；景观进线电缆及安装（低压配电房至园林总配电箱段）；总平配电箱（含箱）出线开关以下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平所有配电箱（含箱）出线的电线电缆、保护套管、灯具、电缆井、过线井、井盖板、接地保护、灯具基础等所有电气工程内容。

[√]红线内电缆沟(含高压，通讯等) 含盖板、孔洞预留预埋、电缆井、过线井、检查井、井盖等在本合同范围内。装饰井盖属于本合同范围。

[√]绿化工程：含外出苗木选型、采购、运输、绿化植土回填、苗木种植、乔木支撑、保活、一年养护等（绿化养护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等）、甲供苗木种植及养护保活在本合同范围；

[√]垂直绿化的施工和养护（如有）

[√]装饰井盖（含标识）、雨水篦子、种植井盖等；

[√]保安亭采购及安装（如有）；

[√]成品康乐器材设施（如有）；

[√]儿童活动设施采购安装（如有）；

[√]户外标识：景观图纸内标识由承包人负责供货与安装；标识单位所设计标识的供货及安装由其他单位负责，但室外发光标识的电源线管、电缆配线及标识安装基础、安装后的局部恢复由承包人负责；

[√]户外家私；

[√]滑板公园：需二次深化设计，并达到运营方审核通过及施工完成后移交。

[√]宠物公园：需二次深化设计，并达到运营方审核通过及施工完成后移交。

[√]景观雕塑：园林单位提供电源。雕塑基础在本合同范围，雕塑的预埋件及制作与安装由其他单位负责。

[√]特色花钵、移动花箱、成品花坛、陶罐等

[√]施工范围内的临时围挡（含基础）拆除及外运；

[√]施工范围内他方临时踏步、栏杆等的砌筑和拆除、外运（如有）；

[√]其它：（以下费用除合同清单中列项的部分以外，其余由承包人综合考虑，不再单独列项计价），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承包人须自行协调与边防、地铁、水务、环保、街道办、边检、公安、交警、市政、城管、居民等方面的关系，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范围内的己方成品保护及他人成品保护（如施工可能对他人成品造成损坏时）。

[√] 负责范围内的场地维护、清理、外运及施工过程的裸土绿网覆盖；

[√] 施工范围内的材料运输、二次运输、垂直运输、运输损耗、包装、装卸、堆放、保管、制作、现场安装、垃圾清运等。

[√]负责承包人施工所产生的临时用水、用电、排水等的费用。承包人水电费用向

总包或物业缴纳，具体金额与总包或物业协商；

[√] 各项报建及验收费、税费、管理费、保修期维修、竣工图纸、施工档案等。特别提醒，本项目需配合总包单位，完成档案资料移交包括城市建设档案馆移交及招商档案馆移交工作。

[×] 开路口规划报建、工程施工报建、施工及移交。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 工程承包方式：

[√]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12492436.4元（大写：壹仟贰佰肆拾玖万贰仟肆佰叁拾陆元肆角），增值税：1124319.28元（大写：壹佰壹拾贰万肆仟叁佰壹拾玖元贰角捌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13616755.68元（大写：壹仟叁佰陆拾壹万陆仟柒佰伍拾伍元陆角捌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 计划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6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
包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
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 12 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
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
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
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
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
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
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合同附件：

- 附件1：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2：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 附件3：工程现场签证单
- 附件4：价格确认通知书
- 附件5：材料设备品牌表
- 附件6：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 附件7：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 附件8：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附件9：技术标准和要求
- 附件10：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 附件11：与其他承包人的工作界面
- 附件12：表1 材料封样品类及技术要求
- 附件13：《招商蛇口园林工程专项过程评估表》（2021版）及交付样板要求
- 附件14：材料封样品类及技术要求
- 附件15：《招商蛇口园林工程专项过程评估表》（2021版）及交付样板要
- 附件16：询标承诺
- 附件17：合同清单
- 附件18：招标答疑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盖章)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时间: 2024年 9 月 17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太子湾DY03-04泓玺大厦项目景观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5日

发出日期： 2025年5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太子湾DY03-04泓玺大厦项目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室外首层景观面积约8000平方米，屋顶花园景观面积为2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361.68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5年5月2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听海置业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本末度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2.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陈灵调	性别	男	年龄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园林中级工程师	学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1198701294819	手机号码	15989593552
参加工作时间	2009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1975.90万元	2022.4.24-2023.3.20	已完	省级金奖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	846.18万元	2024.11.27-2025.6.20	已完	优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2.1 资格证明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灵调**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 一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至二〇一四年 一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陈晓阳**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645201405000470 二〇一四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照
片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0545号

陈灵调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灵调

社保电脑号：622658587

身份证号码：4416211987012948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106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social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contribution,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6db972ff3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10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2.1 业绩证明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 2103-440307-04-01-451672001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1-033
版本号: 20211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南湾街道丹平快速路西侧、红棉路南侧,沙湾河与东深河交汇处,设计面积 11141 m²,其中绿化面积 6411 m²,主要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雨水工程,海绵城市,绿化给水工程,栈桥工程,建筑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一)园建工程: 新建帕米孔天然骨料跑道及海绵艺术路面共 1254 m²; 新建花岗岩人行道 134 m², 新建弹性彩色丙烯酸橡胶、彩色 EPDM 塑胶面层篮球场及儿童活动场地共 1026 m², 新增儿童活动场地设施包括摇摇乐、旋转碗、秋千、跷跷板、游戏塔、攀爬点、腰背按摩器、钟摆扭腰器、三位扭腰器、太空漫步机、组合篮球框等, 新建栗色户外高耐竹面层栈道和浮台 360 m², 新增点风景石共 202 吨, 钢管雕塑罩 4 处, 水帘廊架 1 处, 公园入口 LOGO1 个, 园区内标识牌 94 个, 垃圾箱 8 个等; (二)绿化工程: 栽植乔灌木共 301 株, 花卉共 2625 m², 铺草坪 3786 m²等; (三)电气工程: 新建杆高 15m 多功能智慧杆 1 套, 3.5m 高庭院灯共 37 套, 泛光照明灯具共 1256 盏, 灯带约 1500m, 不锈钢配电箱 1 台, 无线路由器 7 套, 智能电源 18 套, 智能网关 18 套, 5G 微基站 1 套, 环境监测设备

1 套等；（四）监控工程：新建监控摄像 22 台，智慧设备杆 7 台，千兆交换机 1 台，广播系统 8 台，台式数字调谐器 1 台，智慧跑道系统 1 套，以及室内广播配套附件等；（五）雨水工程：新建雨水井 11 座，排水沟 560m，水表井及水表组 3 套，DN150-DN600 排水管 306m，DN100-DN200 给水管 170m 等；（六）海绵城市：铺设复合防渗膜 905 m²，透水土工布 1812 m²，新建 DN150UPVC 穿孔管 164m，溢流式雨水口 9 座等；（七）绿化给水工程：新建喷灌系统喷头 922 个，阀门及阀门箱 61 套，解码型灌溉控制器 1 套，De15-De110 给水管约 3600m，新建高压造雾机 2 套，高压雾化喷头 354 个，De10-32 给水管 850m 等；（八）栈桥工程：新建钢栈桥一座，采用钢筋混凝土灌注桩基础，下部结构为钢筋混凝土墩台支撑，上部采用钢板梁铺装，5cm 厚沥青混凝土罩面，附属金属栏杆设施等；（九）建筑工程：新建钢混结构单层管理用房一座，占地约 144 m²，内置管理室、休息室、卫生间、清洁间，室内天棚采用一般抹灰处理，内、外墙面及室内楼地面采用石材铺装，附属铝合金门窗制作安装等；建筑电气部分：新建照明配线箱、应急照明配电箱各 1 台，灯具共 54 套，新建防雷设施等；建筑给水部分：新建大便器 15 套，小便斗 6 套，洗手盆 5 套，DN50 水表组 2 组，水表井 1 座，钢塑复合给水管 71m，新建污水检查井 3 座，排水管 192 米；建筑暖通部分：新增空调 7 台、室外机 1 台，轴流风机 3 台，风管 57 m²等。具体内容和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其它: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雨水工程、海绵城市、绿化给水工程、栈桥工程、建筑工程。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 240 日历天 (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0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 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 (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除绿化部分以外的所有工程保修 2 年 (竣工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1975.909212 万元（大写：壹仟玖佰柒拾伍万玖仟零玖拾贰元壹角贰分）。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610134.03 元，暂列金额为¥165000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 0 元，弃土场接纳处置费为¥72825.75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2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		或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7G3478773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763184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西中路2号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99号40栋四层401-404
联系人及电话:	许裕航, 0755-28948199	联系人及电话:	谢桂平, 13723473917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南湾街道丹平快速路西 侧、红棉路南侧，沙湾河 与东深河交汇处	
工程规模	11140 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1975.91 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公园景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资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 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CYLZ·粤·0075·壹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 建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绿 化 工 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许裕航	区域管局			
古深华	区域管局			
尹文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陈灵调	真和丽股份		技术负责人	
杨名	上海蚁			
张元	棋政监理			
庄楚成	棋政监理			
李中	真和丽股份		项目助理	
邓清莲	真和丽		商务助理	
钟川欣	真和丽		项目总指挥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2023年3月20日，经组织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2023年3月2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许裕航 项目负责人： 王学平 法人代表：	 监理单位 (公章)  庄楚成 注册号44025189 有效期2024.03.15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施工单位 (公章) 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	---	--------------	--

光明科技园项目 A5 栋总平景观工程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G1100000175189118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科技园A5代建项目-全期-招商局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公开招标
招标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8462199.6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4-08-06 10:0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网发布招标公告，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日期：2024-09-02

查验码：5487638053102395

查验网址：<https://dzzb.ciesco.com.cn>

合同编号: SZH-GMKJYDJ.QQ-sg.03-0008

总平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公司2024版)

工程名称: 光明科技园项目 A5 栋总平景观工程

发 包 人: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编号: SZH-GMKJYDJ.QQ-sg.03-0008

总平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公司2024版)

工程名称: 光明科技园项目 A5 栋总平景观工程

发 包 人: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10月12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绿化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工程内容及特征：招商局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占地面积约10107.22平米，目前已进入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施工阶段。总建筑面积约6.12万平米。规划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55000平方米，容积率3.3。其中厂房55000平米，公共配套服务设施1600平米（体育活动场地），停车位165个，建筑高度92.4米。1层地下室，地上部分为1栋17层厂房，标准层面积约3235 m²。招商局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总面积约15000平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招商局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招标文件（包括标前答疑、补遗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和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土方回填及场地平整、道路广场基层及饰面工程、永久路口工程施工报建及施工、景观构筑物、户外小品、装饰井盖等、总平给排水工程（含海绵城市内容）、总平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配合项目各项验收、施工范围内的材料运输、运输损耗、包装、装卸、堆放、制作、现场安装、成品保护、甲供材的现



场保管、现场清洁、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各项税费、管理费、对外部单位的配合协调费、保修期维修、竣工图纸、施工档案等一切费用。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土方开挖（开挖至施工图要求标高，包含管沟土方开挖）；

[√]土方回填（回填至总图设计标高）；

[√]车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铺装道路、植草格道路、沥青道路、混凝土道路、消防车道、商业街、花岗石道牙及其它工程等）；

[√]人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特色铺地、住宅入口地面铺地、木平台、消防道之植草板铺设、汀步石步道、硬质广场、塑木平台及其它工程等）；

[√]地界围篱工程（包括小区围墙、分隔大门、栏杆及其它工程等）；

[√]附属构筑物及小品工程（包括入口保安亭、亭子、采光井栏杆、采光井下树池及地上树池、车库坡道廊架、景墙、石座墙、散铺卵石、园路、曲状木平台、车挡石及其它小品工程等）；

[√]挡土墙工程及其深化设计（挡土墙及其饰面工程）；

[√]与主体结构相连的室外台阶，结构及精装修部分由总包施工，面层及台阶栏杆由景观单位施工；

[√]架空层硬质工程；

[√]所有水景工程(除泳池结构以外的其余结构工程)；

[√]成品保安亭采购及安装；

[×]成品健身器材；

[×]儿童活动设施；

[√]垃圾桶；

[√]户外家私；

[√]雕塑、小品及基础；

[√]特色花钵、移动花箱、成品花坛、陶罐等；

[√]出车库坡道墙面装饰、栏杆等施工；

[√]景观配电、景观照明（包括配电箱、灯具、开关、电线电缆、保护套管、过线井、接地保护）；

[√]外立面装饰与总平交界部位的收边收口；

[√]室外排水工程：建筑室外雨水、污水、废水、中水系统和园林绿化疏水排水和园建水景部分的排水系统，包括上述系统的管道以及相应的排水构筑物、雨水口、排水沟和相应的井、井盖（双层，其中装饰井盖要求加标识）、沟盖板。排水终点为市政接驳井。

[√]室外给水工程：指园林景观、绿化给水系统，包括园林给水接表以及管道、阀部件、阀门井、水景设备等；

[√]室外电气工程：指园林总配电箱（含配电箱）进线及出线的电缆、管线、灯具等电气工程内容，以及电缆沟及相应的电缆沟盖板；

[√]室外电气预埋工程：高低压（室外电缆井以及低压变配电室到电缆井的预留管和电缆井排水）、通讯网络、有线电视、室外智能化管网的管沟及管道敷设、检查井及孔洞预留预埋；

[√]泛光工程室外地埋灯等安装后的路面修复；

[×]新建给水管道与市政管接驳，负责工程验收及移交水务等手续；

[√]架空层的墙面饰面和吊顶工程；

[√]其它：工程内容和施工界面划分见附件 17

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在保证本工程的前提下在本工程实施中应用“（双碳）城市生态固碳强化技术”。

2.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含甲供材）含税价：8,461,812.01元（大写：捌佰肆拾陆万壹仟捌佰壹拾贰元零壹分），其中甲供材：103,186.29元（大写：壹拾万叁仟壹佰捌拾陆元贰角玖分）。

合同总金额（剔除甲供材）：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7,668,463.96元（大写：柒佰陆拾陆万捌仟肆佰陆拾叁元玖角陆分），增值税：690,161.76元（大写：陆拾玖万零壹佰陆拾壹元柒角陆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8,358,625.72元（大写：捌佰叁拾伍万捌仟陆佰贰拾伍元柒角贰分）。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竣工日期：____，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21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 or 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 13 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合同附件：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2 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附件3 工程现场签证单

附件4 价格确认通知书

附件5 材料设备品牌表

附件6 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附件7 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附件8 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附件9 图纸目录

- 附件10 合同清单
- 附件11 技术标准和要求
- 附件1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 附件13 询标承诺函
- 附件14 深圳公司材料设备抽检要求
- 附件15 《招商蛇口供应商管理实施细则》-鹰眼行动附件
- 附件16 第三方评估奖罚条款
- 附件17 工程界面划分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B栋2201、2202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填报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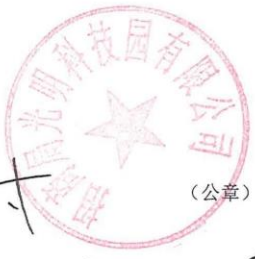
批准日期： 2024年11月27日

开 工 报 告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建设规模	景观工程面积15000平方米	结构类型	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沈涛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上海日清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洪本强
承包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811004	项目负责人	李金朋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244006028	项目总监	熊晓冬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中标通知书号		合同编号	SZH-GMKYDL.QQ-9903-0008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施工组织设计已编制、审批完成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已满足施工需要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李金朋	粤 2442015201503584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灵调	1803003010545	
图纸会审情况	图纸会审已完成、图纸中存在问题及错误已修正和补充完善	项目安全负责人	蓝杰生	粤建安C3 (2023) 0015431	
		项目专业质检员	叶冠涛	44171090000635	
		项目施工员	曾宏俊	044231040001200 0120	
设计交底情况	已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工作,建设, 监理, 施工等各方已清楚设计意图及设计要点和施工中的各关键部位、环节的注意事项等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已办妥交接手续、且经复核符合要求		
申请开工日期	2024年 11月27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4年 11月 27日		



<p>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p>	<p>现场通年. 开工前的准备工作已经完成 开工条件. 申请开工. 请予以审批</p>   <p>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金明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11月17日</p>
<p>监理单 位意见</p>	<p>具备开工条件. 同意开工</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熊丽红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11月27日</p>
<p>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p>	<p>同意</p>  <p>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1月27日</p>

真和丽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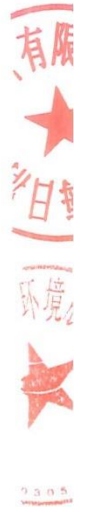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公章）：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5年6月20日

发出日期： 2015年6月20日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工程名称	光明科技园项目A5栋总平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景观工程面积15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846.18万
结构类型	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24-11-27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778	竣工日期	2025-6-20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日清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 熊晓冬 (执业资格印章) _____ 2027.06.09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李金朋 粤2442015201503584(00) 市政 2027.05.11 _____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洪本强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_____ 年 月 日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查询 > 手机查看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76318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温钰玲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B栋2201、220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李永川	220211196*****3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4400011048	
2	许玉超	430111198*****7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4112	
3	黄国斌	441521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003357	市政公用工程
4	李金碧	411122198*****5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3584	市政公用工程
5	戴崇成	441521198*****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5956	市政公用工程
6	陈德忠	360428198*****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8592	市政公用工程
7	黄国斌	441421199*****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2672	建筑工程
8	曾志俊	441424199*****3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10630	市政公用工程
9	许玉超	430111198*****7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220412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0007445

姓名:许玉聪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7月1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10月30日

有效期:2024年09月13日至2027年10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许玉聪 社保电脑号: 625362550 身份证号号码: 430111198507162174 号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106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Work Injury, Unemployment). It lists monthly contribution details from 2023 to 202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6db97423b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10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陈灵调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委员会
专用章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0545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清连

身份证号：44162119851020186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89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叶冠涛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河源市建筑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 1300102190469 号



发证机关：河源市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资格证书

姓名	戴艳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6年01月
专业	给水排水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5年12月13日

证书编号: (2005) 1304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戴艳 社保电脑号：637273294 身份证号号码：6201021976011546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10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510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510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5.78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510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5.78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510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510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510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510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510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510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10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10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10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10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10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10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10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510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510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510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510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18647.33	9805.76			3042.01	1014.11			943.46		368.52	598.08		173.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db972934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10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电子退休证

姓名：李永川

出生日期：1965年05月14日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220211196505140331

退休日期：2025年05月

退休证号：深职退证字0002879660号

发证机关：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劳务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被聘用人员）：李永川 身份证号码：220211196505140331

家庭住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

鉴于乙方已达法定退休年龄并已依法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且乙方自愿应聘至甲方工作，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双方的劳务关系达成以下协议：

一、聘用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28 年 05 月 14 日止。

二、协议期间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的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为_____元/月，甲方应在每月以银行代发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劳务报酬。如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

2、甲方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切实保障乙方在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三、协议期间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从事造价商务经理工作，并履行聘用岗位的的工作职责。

2、乙方保证在甲方工作期间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担任其它企业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股东、合伙人、顾问及员工等。

四、乙方的工作时间与福利：

乙方在工作期间的工作时间按下列第____（2）____项确定：

（1）实行标准工时制。

（2）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不定时工作制。



(3) 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结算周期：按年度结算。

五、协议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可终止本协议。

2、协议期满，本协议自动终止，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赔偿金或补偿金。如需续签协议，应在协议期满前 30 日内通知对方，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协议。

3、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或严重失职造成甲方利益损失的，或甲方因客观原因无须继续聘用乙方，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提前解除协议，终止双方的劳动关系，并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赔偿金或补偿金。若乙方行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额予以赔偿。

4、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协议。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违约之处且无法调解，另一方可提出终止本协议。

六、下列条款为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1、乙方非因工受伤或患病不能正常工作的，须凭区级以上医院证明书方可请假；请假时间超出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2、乙方在工作期间遭受人身、财产损害的，依法律规定向责任方主张权利。

3、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证件及资料必须真实、合格、有效。若存在伪造或夸大等现象，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不作任何经济补偿。若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尚须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4、乙方单方提前解除本协议，须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办理工作交接手续。乙方须在甲方安排人员接岗并完成交接工作后方可离岗，乙方在交接完成前擅自离岗的，须按本协议约定的报酬的二倍支付甲方违约金。

5、在签订本协议时，乙方确认已熟知甲方之规章制度，并承诺自觉遵守。协议期间，如乙方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该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

协议。此种情形之处理或解除，乙方除须按协议约定支付甲方违约金外，尚须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6、甲方所订立的规章制度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7、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实际人员配置，有权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

七、若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2015年5月15日



乙方(签名):

李永川

2015年5月15日





四、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本企业现就性质事宜告知如下：

企业名称：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51763184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其他（请注明：_____）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本企业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责任。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763184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温暖玲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1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763184	· 企业名称: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温暖玲
·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16日
· 注册资本: 5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1月02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B栋2201、2202	

· 经营范围: 生态人居环境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树木修剪及清运; 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 (不含限制项目); 水土保持、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湿地、环保工程施工;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造林工程规划设计与施工, 旅游项目规划设计与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水利水电工程; 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物业管理、清洁服务 (不含限制项目); 绿化苗木的生产和经营, 农产品的生产和经营; 生物有机肥的销售, 园林机械的销售 (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生态环境技术研发; 工程项目咨询; 生态园林景观技术咨询;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光伏发电设备租赁; 合同能源管理; 充电桩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园林绿化工程 (待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开展业务); 旅游景观规划项目的设计和工程施工; 旅游区总体规划; 旅游规划品牌策略咨询; 造林规划设计; 造林规划工程的施工; 电气安装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2年12月16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依据《公司法》和《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商事登记机关只登记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上市公司的股东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非上市股份公司的股东在该公司的股东名册中记载。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信息

发起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发起人属性	发起人类别
钟任资	18	自然人	自然人
罗晋恩	100	自然人	自然人
茹正忠	24	自然人	自然人
温暖玲	900	自然人	自然人
罗迎春	18	自然人	自然人
方文斌	60	自然人	自然人
深圳市和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	本地企业	其他投资者
深圳市同德丰投资有限公司	68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掌尚明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6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2026年01月18日11:30:20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